

#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财政局文件

巴财企〔2021〕39号

## 关于提前下达普惠金融发展专项 2022 年 自治区预算指标的通知

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、各县市财政局：

为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，不断加强预算支出管理工作，根据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根据《关于提前下达普惠金融发展专项 2022 年自治区预算指标的通知》（新财金〔2021〕56 号）要求，现提前下达你开发区、县市普惠金融发展专项 2022 年自治区财政预算指标 万元（详情见附件 1）。该指标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899 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支付性支出”。为做好相关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范围，直达标识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项目名称为“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”，项目代码 Z155110010001。你开发区、县市在向预算单位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，应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，项目名称应与财政部门预算指标发文中的有关项目名称保持一致，并准确标注直达资金标识，及时将资金指标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监控系统要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，资金直达基层。

二、请按照《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(财金〔2019〕96号)、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管理使用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》(新财规〔2020〕9号)有关规定及相关制度，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、专款专用。

三、按照《关于开展自治区本级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》(新财预〔2019〕34号)和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》(新财预〔2019〕70号)的要求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年终，相关开发区、县市财政部门开展本地区 2022 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工作，形成本地区自评报告报送自治州财政局。

四、请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，挤占和挪用。对存在违规分配

一、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范围，直达标识为“01 自治区直达资金”，项目名称为“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”，项目代码 Z155110010001。你开发区、县市在向预算单位下达该项转移支付时，应单独下发预算指标文件，项目名称应与财政部门预算指标发文中的有关项目名称保持一致，并准确标注直达资金标识，及时将资金指标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纳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监控系统要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，资金直达基层。

二、请按照《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(财金〔2019〕96号)、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管理使用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》(新财规〔2020〕9号)有关规定及相关制度，加强专项资金使用管理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确保资金及时拨付到位、专款专用。

三、按照《关于开展自治区本级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》(新财预〔2019〕34号)和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监控工作的通知》(新财预〔2019〕70号)的要求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年终，相关开发区、县市财政部门开展本地区 2022 年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工作，形成本地区自评报告报送自治州财政局。

四、请专款专用，不得截留，挤占和挪用。对存在违规分配



资金或使用资金，以及其他滥用职权、玩忽职守、徇私舞弊等违法违纪行为的，按照国家有关规定，追究相关责任；涉嫌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五、按照《关于印发〈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新财预〔2016〕113号）要求，每月18日前反馈财政资金使用情况（附件3），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管，专款专用。

- 附件：1.普惠金融专项2022年自治区预算分配表  
2.各县市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  
3.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单



---

抄送：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。

---

巴州财政局

2021年12月20日印发

---

---

抄送：本局预算科、国库科。

---

巴州财政局

2021年12月20日印发

---





附件1:

## 普惠金融专项资金2022年自治区预算指标提前下达表

制表单位: 巴州财政局

单位: 万元

序号	县市	2022年提前下达金额
	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	102.74
1	库尔勒市	80
3	尉犁县	156.26
6	焉耆县	19
8	和硕县	2
9	博湖县	53
	合计	413



##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	普惠金融发展专项	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	地方主管部门	市县财政局
县市主管部门		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		
预算安排情况	预算安排数:	102.74		
	其中:中央财政			
	自治区本级财政	102.74		
	地州市财政			
	县市财政			
年度目标	目标1: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,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目标2:支持劳动者主自创业、自谋职业,引导用人机构创造更多就业岗位。 目标3:支持试点城市探索建立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有效模式,按照财金(2019)62号执行			
年度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	100000
			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占创业担保贷款余额比例	≥45%
			各地县市监督检查次数	每单位≥1次
			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	≥1个
		质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	≥90%
			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	100%
			地方配套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县市配套资金及时到位率	100%
			上级资金拨付及时到位率	100%
			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放贷时限	≤15天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效应	≥5倍
			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倍数	≥2倍
		社会效益指标	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	≥90%
		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	≥90%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	≥90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	≥85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的满意度	≥90%



附件2-2:

##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

单位: 万元

专项名称		普惠金融发展专项	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	地方主管部门	巴州财政局
县市主管部门		库尔勒市财政局		
预算安排情况	预算安排数:	80		
	其中: 中央财政			
	自治区本级财政	80		
	地州市财政			
	县市财政			
年度目标	目标1: 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, 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目标2: 支持劳动者自主创业、自谋职业, 引导用人单位创造更多就业岗位。 目标3: 支持试点城市探索建立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有效模式, 按照财金〔2019〕62号执行			
年度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	100000
			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占创业担保贷款余额比例	≥45%
			各地县市监督检查次数	各单位≥1次
			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	≥1个
		质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	≥90%
			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	100%
			地方配套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县市配套资金及时到位率	100%
			上级资金拨付及时到位率	100%
			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放贷时限	≤15天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效应	≥5倍
			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倍数	≥2倍
		社会效益指标	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	≥90%
		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	≥90%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	≥90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	≥85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的满意度	≥90%



##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

单位: 万元

专项名称		普惠金融发展专项	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	地方主管部门	巴州财政局
县市主管部门		尉犁县财政局		
预算安排情况	预算安排数:	156.26		
	其中: 中央财政			
	自治区本级财政	156.26		
	地州市财政			
	县市财政			
年度目标	目标1: 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, 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目标2: 支持劳动者主自创业、自谋职业, 引导用人单位创造更多就业岗位。 目标3: 支持试点城市探索建立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有效模式, 按照财金〔2019〕62号			
年度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	100000
			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占创业担保贷款余额比例	≥45%
			各地县市监督检查次数	每单位≥1次
			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	≥1个
		质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	≥90%
			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	100%
			地方配套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县市配套资金及时到位率	100%
			上级资金拨付及时到位率	100%
			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放贷时限	≤15天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效应	≥5倍
			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倍数	≥2倍
		社会效益指标	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	≥90%
		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	≥90%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	≥90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	≥85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的满意度	≥90%





##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

单位: 万元

专项名称		普惠金融发展专项	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	地方主管部门	巴州财政局
县市主管部门		焉耆县财政局		
预算安排情况	预算安排数:	19		
	其中: 中央财政			
	自治区本级财政	19		
	地州市财政			
	县市财政			
年度目标	目标1: 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, 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目标2: 支持劳动者自主创业、自谋职业, 引导用人单位创造更多就业岗位。 目标3: 支持试点城市探索建立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有效模式, 按照财金〔2019〕62号执行			
年度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	100000
			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占创业担保贷款余额比例	≥45%
			各地县市监督检查次数	每单位≥1次
			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	≥1个
		质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	≥90%
			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	100%
			地方配套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县市配套资金及时到位率	100%
	上级资金拨付及时到位率		100%	
	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放贷时限		≤15天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效应	≥5倍
			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倍数	≥2倍
		社会效益指标	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	≥90%
		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	≥90%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	≥90%
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			≥85%	
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的满意度			≥90%	



##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

单位: 万元

专项名称		普惠金融发展专项	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	地方主管部门	巴州财政局
县市主管部门		和硕县财政局		
预算安排情况	预算安排数:	2		
	其中: 中央财政			
	自治区本级财政	2		
	地州市财政			
	县市财政			
年度目标	目标1: 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, 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目标2: 支持劳动者主自创业、自谋职业, 引导用人单位创造更多就业岗位。 目标3: 支持试点城市探索建立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有效模式, 按照财金(2019)62号			
年度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	100000
			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占创业担保贷款余额比例	≥45%
			各地县市监督检查次数	每单位≥1次
			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	≥1个
		质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	≥90%
			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	100%
			地方配套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县市配套资金及时到位率	100%
	上级资金拨付及时到位率		100%	
	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放贷时限		≤15天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效应	≥5倍
			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倍数	≥2倍
		社会效益指标	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	≥90%
		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	≥90%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	≥90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	≥85%
			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的满意度	≥90%



## 普惠金融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

单位: 万元

专项名称		普惠金融发展专项	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
省级主管部门		自治区财政厅	地方主管部门	巴州财政局
县市主管部门		博湖县财政局		
预算安排情况	预算安排数:	53		
	其中: 中央财政			
	自治区本级财政	53		
	地州市财政			
	县市财政			
年度目标	目标1: 支持农村金融组织体系建设, 扩大农村金融服务覆盖面 目标2: 支持劳动者主自创业、自谋职业, 引导用人单位创造更多就业岗位。 目标3: 支持试点城市探索建立深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有效模式, 按照财金〔2019〕62号执行			
年度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预期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发放额	100000
			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占创业担保贷款余额比例	≥45%
			各地县市监督检查次数	每单位≥1次
			新增基础薄弱地区金融服务网点	≥1个
		质量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	≥90%
			奖补资金足额拨付率	100%
			地方配套到位率	100%
		时效指标	县市配套资金及时到位率	100%
	上级资金拨付及时到位率		100%	
	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放贷时限		≤15天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实施后财政资金撬动效应	≥5倍
			创业担保基金引导贷款放大倍数	≥2倍
		社会效益指标	金融机构乡镇网点覆盖率	≥90%
			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知晓率	≥90%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申报定向费用补贴的金融机构的满意度	≥90%
申报创业担保贷款个人创业者的满意度			≥85%	
申报创业担保贷款小微企业的满意度			≥90%	



# 自治区财政资金使用跟踪反馈单

部门(单位)盖章:

填报日期:

自治区下达专项资金名称			
预算指标金额(万元)		资金性质	
自治区下达资金文号		下达时间	
截止目前实际支出数(万元)		财政业务处室经办人	
截止目前未支出数额(万元)		实际支出进度	
未支出原因说明			
单位处室负责人		单位业务经办人	

